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现金分红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在本年度不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系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央企业负责人的薪酬管理有关规定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与董事薪酬相关，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我们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五、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放弃对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符合公司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六、关于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同意预计新增的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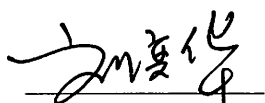
七、关于 2021 年度高管绩效考核和薪酬核定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高管薪酬是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及董事会对高管 2021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的，确定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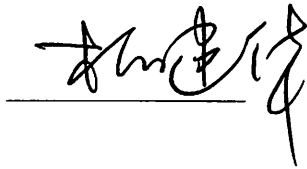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刘奕华' (Liu Yanhua),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刘奕华

2022 年 4 月 22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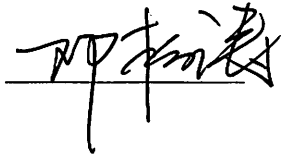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柳建华' (Liu Jianhua),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柳建华

2022 年 4 月 22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邓柏涛' (Deng Baitao),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邓柏涛

2022 年 4 月 22 日